



普华永道



内部控制审计报告

普华永道

中天特审字(2021)第 1263 号

(第一页,共二页)

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:

准则的相关要求,我们审计

于 12 月 31 日泰达股份内部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审计指引》及中国注册会计师执业
的天津泰达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泰达股份”)2020
控制的有效性。

一、企业对内部控制的责任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、《企业内部控制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我们的责任是在实施审计工作的基础上,对泰达股份 2020 年 12 月 31 日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二、内部控制的固有局限性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内部控制固有局限性,存在不能防止和发现错报的可能性。此外,由于情况的

企业应当按照《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》及相关的企业内

变化可能导致内部控制变得不恰当,或对控制政策和程序遵循的程度降低,根据内



(第二页, 共二页)

三、會計學

2000年10月21日 星期五 // 企业中部挖

云々